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6]2537号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能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天能股份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天能股份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天能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天能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

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天能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天能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6年3月27日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20]3173号）的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贵所系统采用战略配售、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向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募集资金，其基本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 月 11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487,271.4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113,517.83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4,298.09
二、募集资金净额	472,973.31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42,402.10
本年度使用金额	25,238.10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223.64
其他-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6,546.11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5,738.60
其他-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注]	2,202.66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46,504.62

注：本次发行的发行费用中共计 2,202.66 万元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完毕，具体构成包括审计费、律师费及信息披露费等。上述资金在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后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1月6日，公司与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长兴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湖州长兴支行、中国农业银行长兴煤山支行、中信银行湖州长兴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湖州分行长兴支行、平安银行湖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朝晖支行、交通银行湖州长兴支行、中国银行长兴县支行、浙商银行杭州分行、招商银行湖州长兴支行、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湖州分行、华夏银行湖州长兴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4月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天能集团（河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能河南”）、浙江天能动力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力能源”）、天能电池集团（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能安徽”）、浙江天能汽车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能汽电”）与公司、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长兴煤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长兴支行、中信银行湖州长兴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1年6月28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天能帅福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能帅福得”）与公司、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长兴煤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1年12月2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天能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能锂电”）与公司、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湖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天能新能源（湖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新能源”）与公司、天能锂电、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湖州分行、招商银

行湖州分行) 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

2023年6月9日, 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中信证券因募投项目“国家级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项目”变更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天能钠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县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天能汽电及天能电池集团(马鞍山)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县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开立的 23 个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 月 11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天能新能源(湖州)有限公司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湖州分行	584431675000015	27,608.74	使用中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15712368740077	14,626.36	使用中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湖州长兴支行	52020078801800000978	3,257.97	使用中
浙江天能钠电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长兴煤山支行	19126301040010036	989.34	使用中
天能新能源(湖州)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572901318710118	20.40	使用中
天能集团(河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湖州长兴支行	33050164724000000237	1.47	使用中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长兴支行	571900272910106	0.34	使用中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湖州长兴支行	33050164722700001564	-	待销户
天能电池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长兴支行	1205270029200274822	-	已销户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长兴支行	1205270029200267471	-	已销户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湖州煤山支行	19126301040008360	-	已销户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中信银行湖州长兴支 行	8110801012802127385	-	已销户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朝晖支 行	76780188000205840	-	已销户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交通银行湖州长兴支 行	707063712013000041351	-	已销户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银行长兴县支行 营业部	397479004548	-	已销户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杭州分行	331001001012010095690 3	-	已销户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湖 州分行	584251575700015	-	已销户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湖州长兴支行	15451000000377152	-	已销户
浙江天能动力能源有限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长兴支 行	1205270029200851129	-	已销户
浙江天能汽车电池有限 公司	中信银行湖州长兴支 行	8110801013502174069	-	已销户
浙江天能储能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原名天能帅 福得能源股份有限公 司）	中国农业银行长兴煤 山支行	126301040008543	-	已销户
浙江天能储能有限公司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湖 州分行	584431606000015	-	已销户
天能电池集团(马鞍山)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和县支行营 业部	178272185800	-	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月11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70,000.00	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5.1.10	2026.1.9	2025.1.10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1年9月29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湖州南太湖基地年产10GWh锂电池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湖州南太湖基地年产10GWh锂电池项目，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新能源实施，项目预计总投资397,302.71万元，其中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账户全部资金余额（含超募资金113,517.83万元、差额资金2,202.66万元及利息收入）向湖州新能源增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补足。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湖州南太湖基地年产10GWh锂电池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湖州南太湖基地年产10GWh锂电池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113,517.83万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 月 11 日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投资总额	计划投入超募资金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湖州南太湖基地年产 10GWh 锂电池项目	在建项目	397,302.71	113,517.83	2021.8.27	2021.9.29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高性能蓄电池二期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211.77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补流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实际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湖州南太湖基地年产 10GWh 锂电池项目”和“天能钠离子电池试验线技术改造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同意终止募投项目“大锂电研发平台建设”，并将节余资金 14,626.36 万元（其中含孳息 597.05 万元，具体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5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大锂电研发平台建设”项目节余资金尚未在 2025 年度内完成划转。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1月11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15,839.10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高性能蓄电池二期项目	1,212.74	用于补流	-	-	-	2025.3.28	-
大锂电研发平台建设	14,626.36	用于补流	-	-	-	2025.11.28	2025.12.19

(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全面数字化支撑平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预计达到完全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6年12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湖州南太湖基地年产10GWh锂电池项目”和“天能钠离子电池试验线技术改造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7年12月；同意终止募投项目“大锂电研发平台建设”，并将节余资金14,626.36万元（其中含孳息597.05万元，具体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2025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 年 1 月 11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38.1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7,640.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3,789.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4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不适用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	100,059.46	59.46	100.0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型高能量铅蓄电池信息化智能制造产业化升级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32,498.38	32,498.38	32,498.38	-	32,495.14	-3.24	99.99	2024 年 1 月	655,985.71	是	否

绿色智能制造技术改造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26,162.01	26,162.01	26,162.01	-	17,199.13	-8,962.88	65.74	2024年1月	13,778.09	是	否
年产912万KVAh铅酸蓄电池技术装备升级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25,277.43	13,104.94	13,104.94	-	13,104.94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高能动力锂电池电芯及PACK项目	生产建设	是	85,261.56	30,415.88	30,415.88	-	30,418.02	2.14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大容量高可靠性启动启停电池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变更后	43,370.55	5,162.72	5,162.72	-	5,162.72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全面数字化支撑平台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变更后	31,303.96	7,286.95	7,286.95	991.65	4,357.42	-2,929.53	59.80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国家级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项目	研发	变更后	15,581.59	1,034.78	1,034.78	-	1,034.78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湖州南太湖基地年产10GWh锂电池项目	生产建设	变更后	-	139,305.55	139,305.55	20,386.09	123,586.61	-15,718.94	88.72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性能蓄电池二期项目	生产建设	变更后	-	39,994.04	39,994.04	3,803.05	39,993.68	-0.36	100.00	2025年4月	72,314.32	是	否
大锂电研发平台建设	研发	变更后	-	14,029.31	14,029.31	-	-	-14,029.31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能钠离子电 池试验线技术 改造项目	生产建 设	变更后	-	1,200.00	1,200.00	57.31	228.29	-971.71	19.02	2027年12 月	不适用	不 适 用	否
合计			359,455.48	410,194.56	410,194.56	25,238.10	367,640.19	-42,554.37	89.63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1) 湖州南太湖基地年产 10GWh 锂电池项目: 基于对行业趋势、市场环境及企业自身经营逻辑的审慎研判, 为实现锂电池业务布局与公司整体战略的协同落地, 切实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及投资者根本利益, 公司认为有必要以更精准的节奏推进后续产能建设, 提升资源投入与价值回报的匹配效率, 因此决定将该项目建设完成期限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6)。</p> <p>2) 天能钠离子电池试验线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紧密围绕客户核心需求、市场环境动态变化、市场对于新技术的接受度及新客户拓展进度, 对募投项目建设实施精细化动态管控。在充分保障当前生产运营与研发创新需求的基础上, 公司科学调配募集资金使用节奏, 着力提升资金投入进度的灵活性, 在确保项目建设质量的同时, 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与高效利用。结合对募投项目的重新论证结论及实际推进情况, 在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与投资规模不变的前提下, 公司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7 年 12 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6)。</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 大容量高可靠性启动启停电池建设项目: 该项目终止原因系公司设计本项目时为 2019 年, 项目实施进度受到外部环境的一定影响。市场环境及公司战略规划已发生较大变化, 且随着技术工艺的提升, 公司电动三轮、低速四轮车电池生产线可以根据需要柔性化生产启动启停电池。因此结合生产实际情况, 公司终止原“大容量高可靠性启动启停电池建设项目”。</p> <p>2) 全面数字化支撑平台建设项目: 该项目缩减投资规模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自上市以来持续加大自身数字化团队建设, 目前已经具备大多数业务场景自建数字化系统能力, 叠加公有云资源的使用, 公司对于该募投项目的依赖程度进一步降低。同时, 基于国家信创要求, 公司加强了国内数字化综合平台的引入, 系统的共用性进一步提升, 有效的节省了资金投入需求。另外外部环境形势一定程度影响公司项目的实施进度。</p> <p>3) 国家级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项目: 该项目终止的主要原因系实施主体为母公司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该项目计划建成集先进材料和高性能材料研发、高性能部件和引领性产品研发、材料检测和产品性能测试、系统集成技术和 PACK 研发以及系统性能测试于一体的国家级技术中心, 项目覆盖动力电池、启停电池、储能系统、燃料电池与下一代电池产品与技术的创新与研发, 资金投向主要为设备购置及工程建设费用等。在实际实施过程中, 由于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 为了提高研发效率, 部分研发项目实</p>									

	<p>实际由各业务主体/各子公司实施，研发支出也由各业务主体/各子公司实施，导致国家级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项目的资金投入少于预期。2023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3年4月17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p> <p>4) 年产912万KVAh铅酸蓄电池技术装备升级改造项目：本项目定位为铅蓄电池技术装备改造升级，改进生产工艺，淘汰落后产能，升级全自动化智能制造装备。公司按照计划稳步推进智能化升级改造，目前该项目的自动化水平及运营效率基本上可满足目前经营管理需求。鉴于上述情况，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公司终止“年产912万KVAh铅酸蓄电池技术装备升级改造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变更将更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p> <p>5) 高能动力锂电池电芯及PACK项目：受下游锂电池电动二轮车市场不及预期的影响，公司调整锂电池战略方向，聚焦锂电池储能领域导致高能动力锂电池电芯及PACK项目的资金投入少于预期。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聚焦公司储能战略，公司终止“高能动力锂电池电芯及PACK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对募投项目进行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p> <p>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及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2024年1月31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及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p> <p>6) 大锂电研发平台建设项目：本公司终止“大锂电研发平台建设”项目，主要原因如下：一、公司已具备多层次研发平台和全链条科研体系，足以支撑锂电技术研发与产品迭代，整合资源可更聚焦核心创新；二、通过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能够高效低成本推进研发，无需重复建设；三、基于当前宏观环境，为降本增效、优化资源配置，避免高额收购及建设成本，提升运营质量与抗风险能力。故公司终止“大锂电研发平台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七）

注：1）上表中“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及“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未包含尚未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的募投项目所需资金部分。

2）“新型高能量铅蓄电池信息化智能制造产业化升级改造项目”已于2024年1月正常结项。

3）“绿色智能制造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已完成设计产能目标，并于2024年1月结项，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9,862.71万元（其中含孳息899.8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及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4）“高性能蓄电池二期项目”：该项目已投入完毕，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分配资源，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公司拟将上述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211.77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最终补流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实际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5）若上表数据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 年 1 月 11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全面数字化支撑平台建设项	全面数字化支撑平台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包桥路 18 号	7,286.95	7,286.95	991.65	4,357.42	59.80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3.3.24	2023.4.17
湖州南太湖基地年产 10GWh 锂电池项目	全面数字化支撑平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天能新能源(湖州)有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红丰路 1366 号 5 幢 1101-6 室	139,305.55	139,305.55	20,386.09	123,586.61	88.72	202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3.3.24	2023.4.17

高性能蓄 电池二期 项目	大容 量高 可靠 性起 动停 电建 设项 目	生 产 建 设	浙江天 能汽车 电池有 限公司	浙江省 湖州市 长兴经 济开发 区城南 工业功 能区	39,994.04	39,994.04	3,803.05	39,993.68	100.00	2025 年4月	72,314.32	是	否	2023.3 .24	2023.4. 17
大锂电研 发平台建 设	国 家 级 技 术 中 心 创 新 能 力 提 升 项 目	研 发	天能电 池集团 股份有 限公司	湖州市 吴兴区 东浜路 湖州市 高新智 能终端 有限公 司厂区	14,029.31	14,029.31	-	-	-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是	2023.3 .24	2023.4. 17
天能钠离 子电池试 验线技术 改造项目	国 家 级 技 术 中 心 创 新 能 力 提 升 项 目	生 产 建 设	浙江天 能钠电 科技有 限公司	浙江省 湖州市 长兴县 画溪工 业功能 区包桥 路18 号	1,200.00	1,200.00	57.31	228.29	19.02	2027 年12 月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2023.3 .24	2023.4. 17
年产912 万KVAh 铅酸蓄电 池技术装	年产912 万KVAh 铅酸蓄 电池技	生 产 建 设	天能电 池集团 (安徽) 有	安徽省 阜阳市 界首市 田营工	13,104.94	13,104.94	-	13,104.94	100.00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2024.1 .12	2024.1. 31

备升级改 造项目	术装备 升级改 造项目		限公司	业园											
高能动力 锂电池电 芯及PACK 项目	高能动 力锂电 池电芯 及PACK 项目	生产 建设	浙江天 能储能 科技发 展有限 公司	浙江省 湖州市 长兴县 包桥路 18号	30,415.88	30,415.88	-	30,418.02	100.01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2024.1 .12	2024.1. 31
	合计				245,336.67	245,336.67	25,238.10	211,688.96	86.29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 全面数字化支撑平台建设项目：该项目缩减投资规模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自上市以来持续加大自身数字化团队建设，目前已经具备大多数业务场景自建数字化系统能力，叠加公有云资源的使用，公司对于该募投项目的依赖程度进一步降低。同时，基于国家信创要求，公司加强了国内数字化综合平台的引入，系统的共用性进一步提升，有效的节省了资金投入需求。另外外部环境形势一定程度影响公司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并项目剩余资金 25,787.72 万元（其中含孳息 1,770.71 万元，具体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将使用于“湖州南太湖基地年产 10GWh 锂电池项目”。

2) 大容量高可靠性启动启停电池建设项目：该项目终止原因系公司设计本项目时为 2019 年，项目实施进度受到外部环境的一定影响。市场环境及公司战略规划已发生较大变化，且随着技术工艺的提升，公司电动三轮、低速四轮车电池生产线可以根据需要柔性化生产启动启停电池。因此结合生产实际情况，公司终止原“大容量高可靠性启动启停电池建设项目”。公司并将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投资于“高性能蓄电池二期项目”。

3) 国家级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项目：该项目的终止的主要原因系实施主体为母公司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该项目计划建成集先进材料和高性能材料研发、高性能部件和引领性产品研发、材料检测和产品性能测试、系统集成技术和 PACK 研发以及系统性能测试于一体的国家级技术中心，项目覆盖动力电池、启停电池、储能系统、燃料电池与下一代电池产品与技术的创新与研发，资金投向主要为设备购置及工程建设费用等。在实际实施过程中，由于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为了提高研发效率，部分研发项目实际系由各业务主体/各子公司实施，研发支出也由各业务主体/各子公司实施，导致国家级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项目的资金投入少于预期。公司并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投资于“大锂电研发平台建设”、“天能钠离子电池试验线技术改造项目”。其中用于“大锂电研发平台建设”14,029.31 万元，用于“天能钠离子电池试验线技术改造项目”1,200.00 万元。

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在

	<p>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及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p>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1) 全面数字化支撑平台建设项目：该项目缩减投资规模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自上市以来持续加大自身数字化团队建设，目前已经具备大多数业务场景自建数字化系统能力，叠加公有云资源的使用，公司对于该募投项目的依赖程度进一步降低。同时，基于国家信创要求，公司加强了国内数字化综合平台的引入，系统的共用性进一步提升，有效的节省了资金投入需求。另外外部环境形势一定程度影响公司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全面数字化支撑平台建设项目”的预计达到完全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6 年 12 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p> <p>2) 湖州南太湖基地年产 10GWh 锂电池项目：基于对行业趋势、市场环境及企业自身经营逻辑的审慎研判，为实现锂电池业务布局与公司整体战略的协同落地，切实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及投资者根本利益，公司认为有必要以更精准的节奏推进后续产能建设，提升资源投入与价值回报的匹配效率，因此决定将该项目建设完成期限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p> <p>3) 天能钠离子电池试验线技术改造项目：公司紧密围绕客户核心需求、市场环境动态变化、市场对于新技术的接受度及新客户拓展进度，对募投项目建设实施精细化动态管控。在充分保障当前生产运营与研发创新需求的基础上，公司科学调配募集资金使用节奏，着力提升资金投入进度的灵活性，在确保项目建设质量的同时，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与高效利用。结合对募投项目的重新论证结论及实际推进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与投资规模不变的前提下，公司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7 年 12 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大锂电研发平台建设项目：本公司终止“大锂电研发平台建设”项目，主要原因如下：一、公司已具备多层次研发平台和全链条科研体系，足以支撑锂电技术研发与产品迭代，整合资源可更聚焦核心创新；二、通过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能够高效低成本推进研发，无需重复建设；三、基于当前宏观环境，为降本增效、优化资源配置，避免高额收购及建设成本，提升运营质量与抗风险能力。故公司终止“大锂电研发平台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p>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贰仟壹佰柒拾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高峰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中汇会鉴[2026]2537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12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高峰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
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特殊普通合伙

批准执业文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日期：浙财会〔2013〕54号

1999年12月28日设立，2013年12月4日转制

仅供中汇会鉴[2026]2537号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00198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黄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年10月23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41973022140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919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6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404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9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4

5



姓名	刘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2-11-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205199211113612
Identity card No.	

